

《2012年商品說明(不良營商手法)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

**因應2012年3月21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
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**

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，說明現有規管金融產品銷售的法例，是否有就條例草案擬禁止的不良營商手法向顧客提供保障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1
2012年5月10日